

在三一神架构下诠释圣经文本

张保罗

作者简介

在读神学硕士，对新旧约的有机合一充满兴趣；目前投身于跨文化区域的植堂，旨在架起东部教会和西部的桥梁、积累建立教会和牧养教会的经验、历练自己的生命，并在陪伴年轻人和接触少数民族群体的过程中不断进行神学思考。

摘要

本文讨论范浩沙（Kevin Vanhoozer）三一诠释架构对圣经诠释的重要性，并以主耶稣在路加福音廿四章 13-49 节对旧约的诠释证明三一诠释架构的可行性，以让圣经诠释的结果是找到神透过经文传达的神圣心意。

引言

诠释上的差异提醒诠释者谨慎地解读圣经文本。作为上帝话语的诠释者，更是渴慕在对圣经文本的诠释中，得到上帝所启示的文本的原本的、唯一的意思，这种渴慕如同盼望晴朗的夜空看到一盏明灯。这篇专文尝试从“三一神的诠释架构”中找到那盏明灯。面对实证历史主义及后现代主义，圣经文本深陷解构的危机中，原本用来传达神心意的文字，如今其是否能指涉文字之外的实在深受质疑¹。但根据戈登菲（Gordon D. Fee）和斯图尔特（Douglas Stuart）合著的《圣经导读：解经原则》一书中的观点，好的诠释的目的很简单，即找出“经文明显的意义”。好的解释的标准是，把经文解释得合乎道理，是能够透过经文而认识至高的上帝。因此正确的诠释能使人透过文字而触及上帝，使人心灵得着激荡，心思得以舒畅。²这篇专文将介绍三一神架构的诠释学，并以主耶稣的诠释为例子。

一、诠释架构的重要性

在诠释一个文本之先，对文本有一个清楚的诠释架构十分重要。范浩沙（Kevin Vanhoozer）在他的《神学诠释学》中指出：

¹ 基督教主流的观点认为神和历史作者是能够透过文字来传达信息，因此文字和书写文字的人是有效的联系起来的，读者能透过阅读文字而认识作者。但后现代解构主义认为，当作者写下文字后，文字便脱离作者而独立存在，读者无法透过阅读而认识作者，因此了解作者原意是不可能的。

² 戈登·菲、道格拉斯·斯图尔特，《圣经导读：解经原则》，魏启源等译（上海：上海人民，2013），11。

释学》一书中，籍着提瑟顿（Anthony Thiselton）的观点，呼吁我们关注“将诠释圣经的架构交给谁”。提瑟顿认为，如果群体的动机和经验----即现在的脉络³----提供了解释圣经的架构，那么在架构腐败⁴的时候，又将如何？当我们把优先权交给读者的脉络和动机的时候，我们便让解释群体避免被文本批评的可能性⁵。用这些方式阅读文本，就好像是把某个形像投射在文本的镜子里，是一种诠释学的策略，容许解释群体注视自己的投影。这种自我迷恋的诠释学很难扩充我们的自我认识，或是达到真正的解放⁶。

可见，诠释的架构十分重要，诠释的架构决定了诠释者的诠释目标和出发点，诠释者只有具备了一个忠于整本圣经（旧约和新约）启示的诠释架构，才能够让自己聚焦于圣经文本的终极启示，而不是以自己的动机和经验作为诠释架构，把某个影像投射在文本的镜子里。这样，诠释者才能够得着圣经文本的原本的意思，得出合乎真理的诠释，并在诠释中得到真正的解放。透过对天父上帝赐下的圣经文本所做的诠释，认识那位至圣者和祂的终极启示----耶稣基督。徐富明在他的《他将一切都更新了---圣经神学初探》一书中说：“诠释的目的是为了得出神学信息，反之，神学信息也要来矫正圣经诠释的正确与否”⁷。查尔兹

³ “脉络”的意思是读者自己当前的前设和处境，如神学立场、世界观、教会传统、语言等塑造读者自身的总总因素。

⁴ 错误的前设导致错误的解经方法，如旧自由派神学高举历史实证主义，认为凡是无法被实证科学验证为真的，都不能被当成真理。而这种诠释圣经的方法的其中一个结果是认为耶稣并没有复活，这种结论明显是错误。

⁵ 因为诠释者首要关注的是自己诠释的前设，比如坚持某种神学立场，因此在寻找圣经原意时变成困难。并且也可能出现在圣经原意与读者的原本立场相异时，读者拒绝放弃原本的想法，从而读者无法被圣经真理改变。

⁶ 范浩沙，《神学诠释学》，左心泰译（台北：校园书房，2007），256。

⁷ 徐明富，《他将一切都更新了--圣经神学新探》（香港：中华三一，2018），49。

(Brevard Childs) 也认为，只有当一个人从“一种明确的信仰框架”出发，他才能真正地完成释经任务，这种任务既包括历史维度，也包括神学维度。⁸

二、三一神的诠释架构

“明确的信仰框架”和“清晰的神学信息”是构建圣经诠释架构的根基，诠释者应该具备的信仰框架和神学信息是什么呢？所有认信使徒信经和大公教会信条的诠释者的信仰框架和神学信息应该是建基于三位一体的基本教义，而且这必须以诠释者的“信”为前提（这也是奥古斯丁的名言“我信，为的是要了解”的精髓所在）⁹。正是因为诠释者的信仰框架和神学信息建基于三位一体的基本教义，所以范浩沙大胆地指出诠释圣经的架构就是他提出的“三一神解释论”。

范浩沙将“三一神解释论”的架构分成三部分，他之所以采用三位一体的架构并不是为了证成某种特定的方式（比如俄利根将文本分割成灵、魂、体三部分），他如此做的原因是所有关于意义和解释的说明，都具备神学性。当诠释者知道基督教的神是创造者、救赎者、使人成圣的那一位，也越发地认识到道成肉身的神已经进入诠释者的诠释当中。三位一体的神，是沟通的行为主体（圣父/作者）、沟通行动（圣道/文本）以及行为效应（圣灵/领悟的

⁸ 爱德华·克林克三世，《在历史与神学之间--理解圣经神学》，商丹译（香港：中华三一，2019），146。

⁹ 拉丁文“Fides quaerens intellectum”是奥古斯丁（354-430）和坎特伯雷的安瑟伦（c. 1033-1109）强调的神学方法，在这种方法中，人们从对上帝的信仰开始，并在这种信仰的基础上进一步了解基督教真理。

能力）”，三一深在诠释中向诠释者说话。祂是向诠释者传达自己的神，祂透过三一神的三个位格传达祂自己、启示祂自己。三位一体的神不但自我传达，还创造世界，也带出基督和教会，这一切都是透过祂的话语和祂默示的文本来完成的。¹⁰。

范浩沙的“三一神解释论”只是作为圣经诠释架构的概念而已，并不是说在诠释者的每一次诠释中三一神的每一个位格都对自己说话。或者这么说，范浩沙更多地是在强调基于“三一神解释论”的诠释架构优先于诠释者自己的脉络和动机。总之，在应有的神学框架和神学信息下进行诠释，诠释者就不会拦阻三一神向诠释者自己说话。

某种意义上说，范浩沙指出将“三一神解释论”作为圣经的诠释架构是希望诠释者在一个安全的环境中诠释文本，让道成肉身的神进入诠释者的诠释。祂在诠释者的诠释工作中说话，三一神的三个位格传达自己和启示自己，而这一切都是透过对默示文本（圣道）的诠释行动完成的。这样，诠释者才能得到合乎道理的诠释、寻到文本原本的唯一的意思，也确保诠释得出的意义和解释在该有的神学框架和神学信息之下，这就是范浩沙所说的“所有的意义和解释的说明一定具有神学性”。

三一神的第二位格耶稣基督对旧约圣经的诠释一定具有神学性，这是祂自己作为圣道的沟通行动，祂的沟通行动一定在整本旧约形成的神学架构下进行。整本旧约圣经的神学架构是基于希伯来圣经中丰富的神学：律法书期待一位新的摩西带领一个新的出埃及、弟兄们中兴起一位先

¹⁰ 范浩沙，《神学诠释学》，269。

知；先知的书上期待一个新的大卫复兴和一个新的以色列，一位弥赛亚救赎主带来王权的恢复，新心和新灵带来一个新的群体；诗篇在歌颂那位创造主、救赎主、上帝子民的保护者、安慰者、医治者和恢复者。

基于这些圣经神学所构建的神学架构成为主耶稣对旧约圣经文本的诠释架构，可是，主耶稣所采用的这个诠释架构是不是范浩沙所说的三一神架构呢？

三、主耶稣对旧约圣经的诠释是基于三一神的架构

范浩沙说，上帝透过三一神的三个位格在传达上帝自己，不妨先从范浩沙所谓的诠释的行为效应（圣灵/领悟的能力）开始，讨论三一神的第三位格圣灵是如何在主耶稣的诠释行为中传达上帝自己的。

路加福音二十四章所记载的主耶稣对旧约圣经的宏观性的诠释，就是三一神的第二位格藉着沟通行动（文本/圣道）明白圣父/作者的心意，揭开上帝终极启示的奥秘----耶稣基督（祂就是那道），而这个诠释的过程中有圣灵的行为效应（圣灵/领悟的能力）。为什么这么说呢？

路加福音二十四章16节先是说两个门徒眼睛迷糊，27节说凡经上所指着自己的话都给他们讲明白了，45节说耶稣开了他们的心窍，使他们明白圣经。路加福音二十四章45节的经文对应的是约翰福音二十章22节：“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领受圣灵。”根据普拉默的观点，“这些平行经文从不同角度描述了耶稣的同一次出现，让人惊奇的是，路加描述门徒心窍被打开，得以明

白圣经，约翰则把这说成是他们领受圣灵。只有借着圣灵的帮助，我们才能正确认识到基督是整本圣经的终极意义所在”¹¹。门徒们正是因着领受了圣灵才开了心窍，明白圣经（路二十四 45），了解旧约圣经都在指向三一神的第二位格耶稣基督。这是主耶稣诠释文本的沟通行动的结果，这也是三一神的第三位格圣灵在传达上帝自己，或者说是藉着第三位格在传达上帝自己，就是范浩沙所说的诠释圣经过程中的圣灵的行为效应（圣灵/领悟的能力）。

三一真神的另外两个位格是如何在诠释中传达上帝自己的呢？路加福音二十四章中主耶稣所做的诠释，是基督作为三一神的第二位格以道成肉身的方式在对门徒们说话，这是一种简单而直接的诠释和传达自己。其实，路加在路加福音中不停地记载道成肉身的神在地上的现实生活中进行自我诠释。祂道成肉身住在人们中间，祂医病赶鬼行神迹，走遍各城各乡传福音，带领门徒栽培门徒。祂以活生生的人走进人们的生活来启示祂自己，直到路加福音二十四章，道成肉身的神以第二位格使用“话语”诠释整本旧约圣经的方式向人传达祂自己----摩西的律法、先知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凡指着我的话，都必须应验。

道成肉身的第二位格藉着诠释天父上帝透过圣灵和文本作者所默示的旧约圣经文本来说话，祂诠释旧约文本的沟通行为就是圣道（当然，主耶稣对旧约文本所做的诠释的内容也成为路加记录下来的新约圣经的文本），结合前面所论述的第三位格圣灵在诠释中向诠释者传达上帝自己，主耶稣在路加福音二十四章中对旧约圣经（包括摩西

¹¹ 罗伯特·普拉默，《释经学 40 问》，言盐译（上海：三联书店，2019），181。

的律法、先知书的书和诗篇上所记的）所做的宏观概览性的诠释展现了三一神的诠释架构。

在主耶稣对旧约圣经诠释的时候，还没有范浩沙提出的三一神认识论的诠释架构。但现在看来，主耶稣的诠释就是三一真神的第二位格道成肉身对他们门徒们说话，这是主耶稣透过传达上帝自己诠释整本旧约文本的意义，主耶稣的诠释揭开整本旧约的终极启示，就是律法书、先知的书和诗篇所记的一切都藉着所指向的耶稣基督都必应验。

结论

透过主耶稣诠释，可以明白圣经文本作者天父上帝的心意，使人心灵得着激荡、心思得以舒畅。这样的诠释结果来自于主耶稣有一个基于整本旧约圣经所构建的神学架构，主耶稣所做的清晰的诠释也应证了范浩沙总结的“三一神认识论”的诠释架构，读者可以看到三一神的三个位格在向读者传达上帝自己，这就是范浩沙所说的：“上帝以三位一体的方式向他人传达祂自己。三一神论用在神的话语上时，便是将神视为作者、信息以及一种接收的能力。耶稣基督是自我诠释的神，道成肉身意指神为了向他人传达自己而离开自己。这证明神进入他人生活一事不但有可能的，并且能达成了解一事，藉此建立人类沟通的可能性”¹²。诠释者建立了这样的沟通，并在三一神的诠释架构

¹² 范浩沙，《神学诠释学》，225。

下诠释圣经，诠释者才能够在诠释中越发认识三位一体的神，而不至于落入解构的窘境中。

参考书目

戈登·菲和道格拉斯·斯图尔特，《圣经导读：解经原则》。

魏启源、饶孝榛、王爱玲译。上海：上海人民，2013。

范浩沙。《神学诠释学》。左心泰译。台北：校园书房，2007。

罗伯特·普拉默。《释经学 40 问》。言盐译。上海：三联书店，2019。

特雷耶。《圣经的神学诠释》。纪荣智译。香港：天道书楼，2010。

徐明富。《他将一切都更新了--圣经神学新探》。香港：中华三一，2018。

爱德华·克林克三世。《在历史与神学之间--理解圣经神学》。商丹译。香港：中华三一，2019。

斯科特·杜瓦尔和丹尼尔·海斯。《圣经释经之旅》。世界 e 家小组译。上海：同济大学，2015。